

宿州学院文件

校字〔2020〕14号

关于印发宿州学院疫情防控工作 “两案八制”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宿州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科学有序做好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教育教学秩序，学校制订了疫情防控工作“两案八制”，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生返校工作方案
2. 宿州学院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

3.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报告制度
4. 宿州学院学生晨午晚检管理制度
5.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因病缺勤登记及追踪制度
6.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因病缺勤复工复课证明
查验制度
7.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教育方案
8. 宿州学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心理危机干预制度
9.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出入管理规定
10.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校园清洁与学习生活场所
消毒制度



附件 1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生返校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有效防止疫情传播，切实保障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保障学校安全稳定，根据《安徽省高等学校学生返校指南（三）》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返校前

（一）做好校园防控工作

1. 建立学校与宿州市卫生防疫部门、街道社区等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根据宿州市疫情防控要求，不断健全防控措施和处置机制，加强对各项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构筑学校疫情防控严密防线。（责任单位：办公室、后勤管理处）

2. 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坚决做到“六个一律”。即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校门，师生员工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对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留校学生未经学校批准一律不得离开校园。（责任单位：保卫处）

3. 健全学校、学院、班级协同防控工作联系网络，专人负责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档案，坚持一人一表、动态管理，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在返校前对所有学生近 14

天以来的身体状况、活动轨迹等信息进行摸排，精准摸排每个学生的健康状况，逐人建立健康档案。

采取“人盯人”措施，辅导员（班主任）督促学生每天如实填报个人健康状况，不得隐瞒、缓报或谎报，并指导学生签订《承诺书》（附件1）。按照《安徽省学生和教职员工新冠肺炎风险人群判定标准》，准确确定返校学生名单，并发放《同意返校通知》（附件2，加盖学院公章的电子扫描件）。（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二）做好教职员工和学生返校防控准备工作

1. 合理测算洗手液、免洗手消毒剂、口罩、酒精、消毒液、体温检测设备等疫情防控物资需求，多渠道积极筹集，返校前至少准备可供两周的用量，并保障持续配备。（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2. 制定防疫物资管理制度。完善工作制度和流程，确保防疫物资采购、验收、入库、保管、发放、使用等过程规范有序，做到科学使用、专物专用。（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3. 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教职员工和学生返校后，须按每人每天2个的用量，保障其佩戴口罩。（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4. 在相对独立、封闭的场所设置隔离室，并与教学场所、宿舍、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保持安全距离。按标准完成隔离室防疫物资配备及环境消毒。明确隔离办法、要求，落实与宿州市卫生

防疫部门、定点医院发热门诊的联络人及联络方式，做好应急处置预案。（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5. 完成校园环境整治和安全排查，对教室、办公室、食堂、宿舍、厕所、电梯、楼梯和扶手、浴室等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开展全覆盖消毒。检查校园供水设施设备，尤其要高度重视洗手设施的修缮和完备。严格做好危险化学品实验品的管理。（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保卫处、各学院）

6. 利用信息化手段，将《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师生员工个人防护手册》发送给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开展线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的普及教育。（责任单位：宣传部、学生处、各学院）

7. 返校前对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疫情防控（包含春季传染病防控）知识和技能全员培训，组织教职员工开展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确保所有人员掌握应急处置工作流程。（责任单位：办公室、后勤管理处、学生处、各学院）

（三）做好返校后教育教学准备

1. 继续做好线上教育教学条件保障，确保线上课程教学效果；同时做好教室、多媒体教室、语音室、实验实训室、体育场地等所有教学场所及设施设备的全面检查与维修，确保学生返校后教学场所及设施能够及时投入使用。（责任单位：办公室（网络与信息中心）、教务处、各学院）

2. 完善教学衔接计划，制定线上教学和返校后的教学衔接计

划。制定学生实习预案。制定学生学业检测计划。（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四）做好日常生活条件准备

利用线上教学期间，做好宿管、保洁、保安、校车司机、食堂从业人员等后勤保障人员的健康管理及返岗复工培训；全面做好水电气、学生宿舍门禁系统、班车、公务用车等检查与维护；加强与供货企业的沟通协商，落实师生日常生活必须的物资、商品供货渠道；加强对食堂食品、商超生活物资的采购管控，确保食品卫生源头安全。坚决做到“生活条件保障不到位学生不返校”。（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五）做好食堂供餐准备工作

落实《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重点场所防控工作指引》要求，成立食堂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科学制定实施食堂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二、教职员工返校

（一）做好教职员工返校日行程报告。根据工作需要，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在学生返校前一周以上先行组织教职员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教职员工返回学校当日，应及时向所在单位报告实际行程、交通方式、身体状况等信息。（责任单位：人事处、各单位）

（二）做好教职员工健康筛查和检测工作。对返校教职员工

进行身份识别、登记和体温测试，体温正常并核准后进入校园，做到“一人一表”“一人一测”，确保安全无遗漏。教职工应乘坐私家车辆上下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以防交叉感染。

（责任单位：人事处、各单位）

（三）对体温异常或有干咳、乏力等症状的教职员工，一经发现，不允许进入校园，立即安排到学校临时留置观察区域，并及时报告学校疫情防控部门，按照《安徽省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管理指引》和防控应急预案要求处理。（责任单位：人事处、各单位）

三、学生返校报到

（一）实行学生返校审批制。在学生返校前一周，学生本人提出返校申请，按照《安徽省学生和教职员工新冠肺炎风险人群判定标准》，经辅导员（班主任）审核后，符合返校条件的发放《同意返校通知》。学生报到时须出示《同意返校通知》，并严格按照返校通知的时间返校，一律不准提前返校；未接到返校通知的一律不准返校；违反规定的，按学校《关于进一步严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纪律要求的通知》规定处理。（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二）有序组织学生分批错时错峰返校。组织学生分学院、分年级、分省份，分期分批有序错时错峰返校，避免返校报到期间人员过于集中。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批：5月8日，毕业班学生有序返校；第二批：5月22日起，5日内非毕业班学生分学院错时错峰有序返校。

（责任单位：学生处、团委、保卫处、后勤管理处、各学院）

（三）提醒安全注意事项。返校前，辅导员（班主任）向每位学生发布“致返校学生的一封信”（附件3），同时以电话、短信、学生群、家长群等方式，多渠道、多途径通知每一位学生返校时间和返校要求，要求学生严格执行；提醒学生返程途中安全注意事项，妥善保存旅行票据信息等；提倡家长自驾陪送学生返校。（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四）开通公交专线。对集中返校的学生，在高铁站、火车站、快客站至宿州学院教育园区之间，开通公交专线，定时定点接送返校学生，避免学生与其他社会人员接触，严防交叉感染。

（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学生处、团委、保卫处、各学院）

（五）做好学生返校日行程报告。加强学生返程安全提醒，在返校日当天进一步摸清、准确掌握返校学生返程信息、健康状况等情况。学院负责人、辅导员等采取“人盯人”措施，全面掌握返校学生返程动态。（责任单位：各学院）

（六）做好学生返校日的组织与管理。严格管控校门，在校门口设置警戒线，设置体温检测点对所有入校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学生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健康码”和检测体温；家长及外来无关人员、车辆一律不得入校；安排好错峰领书、入宿舍、

食堂就餐等相关事宜；与家长保持通讯渠道畅通，精确统计到校学生人数，发现应返校而未按时返校的学生，立即联系其家人，有关信息及时上报。学生返校期间，全校各级领导和全体学工人员必须坚守工作岗位，保持通讯畅通。辅导员（班主任）要加强与学生联系，掌握学生行程；深入学生宿舍，了解学生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妥善处理。（责任单位：学生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各学院）

（七）做好异常情况及时处置。发现发热、咽痛、咳嗽、胸闷等不适症状，以及体温监测异常的学生，按照《安徽省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管理指引》和防控应急预案要求，第一时间隔离观察，依规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属地疫情防控部门及省教育厅。（责任单位：防控办）

（八）召开线上班会。学生返校期间，辅导员（班主任）通过网络渠道，组织学生召开线上班会，提醒返校后安全注意事项，学习宣传疫情防护知识，介绍教学活动安排，传达学校关于校园和公寓封闭管理规定，教育引导服从学校管理、遵守相关规定，告知学生违反学校管理规定的后果等。（责任单位：各学院）

四、认真做好学生返校后工作

（一）落实防控措施

1. 严格执行《安徽省普通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逐条落实防控措施。（责任单位：各单位）

2. 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坚决做到“六个一律”。确因公务需入校的，须提前联系学校并获批准后，由学校按照健康标准确定入校人员名单；要严格执行入校时查验身份、体温检测、入校信息登记等流程，在做好个人防护措施的前提下，由接待人员陪同到指定场所，并落实卫生措施，避免人员之间手部接触。（责任单位：保卫处）

3. 密切监测教职员和学生健康状况。严格执行学生晨午（晚）检制度、因病缺课缺勤登记与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等，确保防控工作无疏漏。安排专人每日负责健康信息统计和汇总，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责任单位：人事处、学生处、教务处、各学院）

4. 按照《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师生员工个人防护手册》要求，指导督促教职员和学生落实个人防护措施。（责任单位：宣传部、人事处、学生处）

5. 保持校园环境清洁卫生。重点场所防控按照《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重点场所防控工作指引》执行。各类教学、生活及工作场所每日不少于三次定时通风换气，对物体表面和室内空气等定期消毒。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校内集中垃圾每天至少清除一次，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清洁消毒。（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6. 严格执行食堂安全管理制度，食堂实行分时、分区、分批

错峰就餐。积极创造条件，保障就餐时人员相隔距离，做到不聚集不交谈。加强餐（饮）具的清洁消毒，做到“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提倡教职员工和学生自备餐（饮）具。（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7. 学生宿舍实行封闭式和网格化管理，认真落实学生寝室卫生制度、消毒制度和通风制度，寝室内人员不串门走动。（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学生处、各学院）

8. 浴室分时段、分批次开放，进入浴室前进行体温检测，严禁身体不适者及有发热症状人员进入浴室，浴室每使用一个批次要对其全面消毒一次。（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9. 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如发现有疑似新冠肺炎早期症状（如发热、乏力、干咳、腹泻等）和异常情况的，立即按照《安徽省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管理指引》要求，启动应急预案，并及时联系宿州市卫生防疫部门请求指导处理，协助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责任单位：防控办）

（二）加强校园管理

1. 落实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各项措施，持续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杜绝校园安全责任事故。（责任单位：保卫处）

2. 加强校园出入管理，教育教学时间内教师一律不外出，确需外出须经学校主要负责人同意，并做好个人防护，落实离校返校信息登记。返校后须先落实卫生措施再进入办公或教学场所。

（责任单位：保卫处、人事处、教务处）

3. 安排学生课间分区域分散活动，加强校园内部各功能区域及楼间管理，减少不同区域间无关人员流动，减少交叉接触。减少教学、科研等场所人员聚集，教室、实验实习实训室、特别是图书馆、自修室等场所要合理安排，控制人数和流量。（责任单位：各单位）

4. 体育场馆、图书馆等活动场所暂停对外开放。（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图书馆等）

（三）科学统筹教科研等工作安排

1. 上好“返校第一课”。认真组织开展春季传染病防控教育、战“疫”专题教育、生命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处、各学院）

2. 及时调整教学计划。根据人才培养方案、返校时间和假期教学组织情况，及时调整2020年春季学期教学计划，优化教学安排，合理安排返校学生的教学、实习实验实训、考试、就业创业、毕业离校等各项工作。（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处、招就处、团委）

3. 做好线上线下教学衔接工作。全面梳理教学调整情况，对于线上教学没有安排的课程，在不影响教学秩序的前提下，调整到后半学期或下学期教学；根据课程教学（大纲）标准规定的课

时要求，利用双休日、暑假或课外活动时间补齐补足课程计划课时；积极开展线上教学质量评估，了解线上课程教学目标的达成情况，合理调整线下教学安排，确保课程教学标准不降。（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4. 落实精准帮扶。对学习困难的学生，加强学业辅导和心理帮扶；制定因特殊情况暂缓返校学生教学方案，实行“一人一案”，帮助其完成学业。（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处、各学院）

5. 统筹做好实践教学安排。对于线上教学没有安排的实验、实践课程，可以根据学校实验实训条件，分批次合理安排，减少聚集，逐步完成。要保证实践类课程和活动开展时所需的防疫物资必须到位。

延期开展的实习，根据企业当地疫情风险程度，要尽快与实习单位做好对接，制定实习计划，安排实习指导老师、实习生的食宿住行等，同时做好师生安全防护工作。跟岗指导教师要加强对实习学生的防疫教育、心理疏导和常规管理，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首先安排已签订实习（就业）合同的毕业生到保障公共事业运行必需（供水、供气、供电、供油、环卫、通讯等行业）、疫情防控必需（医疗器械、药品、防护用品生产和销售等行业）、群众生活必需（超市卖场、农贸市场、食品生产、农产品生产加工和物流供应等行业）、重点项目建设施工

以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相关企业顶岗实习。

优先安排学生在居住地所在设区市范围内开展顶岗实习，在学校与实习单位、居住地与实习单位之间尽可能安排点对点交通，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不得安排学生前往风险等级较高的省外地区实习。

应以安排毕业班学生顶岗实习为契机，提早开展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帮助毕业生与企业直接签订就业协议。

要精准统计实习生返岗和在岗情况，密切关注学生身体健康状况，确保学生安全。

（责任单位：教务处、招就处、各学院）

6. 持续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加强信息化教学和管理工
作，持续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共建共享优质专业教学资源，
转化、固化线上教学成果，为教育教学改革提供持续动力。（责
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7. 做好各类考试安排。要积极做好专升本考试、对口招生考
试等准备工作，制定考试防疫应急预案，加强培训演练，有计划
组织学籍异动、学期补考、课程重修、毕业设计、论文答辩等各
项常规工作，确保考试安全和正常教学运行。（责任单位：教务
处、招就处、各学院）

8. 有序推进日常科研及管理工作。疫情解除前原则上不组织
召开国内外学术会议，教师个人尽可能减少外出参加科研相关会

议，如需参会，须通过严格审批。（责任单位：科技处、人事处、各学院）

（四）做好学生管理工作

1. 做好学生管理等工作。做好返校学生的思想工作，减少和消除学生间恐慌、猜忌和歧视行为，稳定学生情绪，努力形成互相关爱、互相帮助、互相理解的良好风尚。（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2. 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组织医务人员、心理健康专业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等队伍，切实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和心理健康辅导。引导学生培养个人良好卫生习惯，同时加强重点学生的心理疏导及健康教育；对暂缓返校的学生实行“一人一案”，并给予及时关怀；对无故未返校学生做好台账，及时跟踪，精准掌握其健康状况及缺勤原因。（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五）切实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保障在校师生日常生活。食堂、超市、便利店、浴室等生活必需品服务单位，应当保障正常服务，不得擅自停业、歇业，以满足日常生活需求。加强对生活物资、快递邮件等出入校园的管理，做到全覆盖、无死角。（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六）开展有效宣传引导

继续通过校园网、微博、微信公众号、教师群、学生群、家长群等网络渠道，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动员教职员工和学生

积极配合属地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要提前制定舆情应对与引导预案，警惕负面舆情发酵。及时发现和报道教职员工在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感人事迹，弘扬正能量，树立新风气。（责任单位：宣传部、各学院）

（七）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

实施好防控应急预案，落实好《安徽省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管理指引》。未尽事宜，请按照教育部发布《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大专院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的通知》要求办理。（责任单位：防控办）

五、全面落实工作责任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校上下要充分认识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学生返校后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任务，确保学校各项要求及安排部署落到实处。各级党组织要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保证作用，党支部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共产党员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做好学生返校后疫情防控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二）履行主体责任。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学校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各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学院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辅导员（班主任）是所带班级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建立完善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四级防控工作体系，抓好

校园管理、人员管控、物资储备、教育教学生活安排，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

（三）强化责任追究。对工作不力的单位领导和工作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对因工作失职、渎职而造成疫情发生扩散等不良影响的，将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对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附件 1-1

学生承诺书

学院名称： 班级： 学生姓名： 年龄： 岁

本人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安徽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管理规定，按照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学校负责的原则，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返校前 14 天没有外出，特别是没有外出到疫情严重的湖北省、省外疫点及有疫情的国家 and 地区。

二、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没有患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不是无症状感染者，也不是上述两类人员的密切接触者。返校前 14 天，没有因为发热、干咳等症状到医院就诊过。

三、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返校前 14 天没有接触过从湖北省、省外疫点及入境来皖（回皖）的人员。

四、我因为寄宿需要返家时，严格做好途中个人防护，避免与外人接触。

五、我一旦发现自己或者家长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时，第一时间向辅导员（班主任）报告。

六、我或者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有与发热、干咳等症状的人员接触的情形，第一时间向辅导员（班主任）报告。

七、复课后，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减少聚集，不到人群密集的地方聚会、玩耍，或到有疫情的地区以及国家去旅游。

八、本人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保证遵守学校以及卫生健康部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做好监护人的职责。

九、本人自愿承诺，以上情况如有瞒报、谎报，造成新冠肺炎疫情在学校传播的，一经查实，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承诺人（学生）签字：

承诺人（监护人）签字：

2020 年 月 日

2020 年 月 日

附件 1-2

同意返校通知

_____同学:

经审核,你的情况符合学校规定的返校要求,同意你
于 2020 年____月____日返校。

请注意旅途安全并做好疫情防护工作。

辅导员(班主任): _____

二级学院盖章

2020 年 月 日

附件 1-3

致返校学生的一封信

各位同学：

大家好！

一别三月，再次相见时，你们熟悉的校园已是一片春意盎然。欢迎同学们回到宿州学院！

当前，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但并不意味着疫情已结束，风险已经为“零”，“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压力仍然特别重大，面对疫情我们仍不能松劲儿！为进一步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推进落实开学返校工作的各项要求，现特致信全校学生。

一、返校时间

根据《安徽省高等学校学生返校指南（三）》要求，有序组织学生分批错时错峰返校。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批：5月8日，毕业班学生有序返校。

第二批：5月22日起，5日内非毕业班学生分学院错时错峰有序返校。（具体返校时间以《同意返校通知书》为准）

请大家顾全防控形势大局，积极配合地方政府防控工作，在学校规定的返校日之前，任何学生一律不准返校。

二、返校前

返校前同学们仍须每日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行踪报告，并如实上报学校，确保开学前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在学校正式确定和

通知返校日前，遵守有关规定，不得提前返宿返校。安心居家，做好在线学习，掌握个人防护知识，并做好返校前口罩等防护用品准备，提倡学生自备饭盒。

在学生返校前一周，学生本人提出返校申请，按照《安徽省学生和教职员工新冠肺炎风险人群判定标准》，经辅导员（班主任）审核后，符合返校条件的发放《同意返校通知》。学生报到时须出示《同意返校通知》，并严格按照返校通知的时间返校，一律不准提前返校；未接到返校通知的一律不准返校；违反规定的，按学校《关于进一步严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纪律要求的通知》规定处理。

三、返校途中

乘坐火车、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要全程佩戴口罩，安检时短暂取下口罩，面部识别结束后立即戴上口罩，尽快通过安检通道。做好手部卫生，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接触后及时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注意个人卫生，避免用手接触口眼鼻，注意咳嗽礼仪。学校在高铁站、火车站、快客站至宿州学院教育园区之间，开通公交专线，定时定点接送返校学生，避免学生与其他社会人员接触，严防交叉感染。请同学们携带学生证或校园一卡通，并提前下载“皖事通”APP，申领宿州安康码，凭二维码乘车。（原15路、27路、35路公交车因道路施工临时绕行，现不经过宿州学院教育园区）

四、返校报到

所有同学都能保护好自身安全就是对防疫工作的最好贡献，

请同学们继续遵守政府和学校的各项防疫规定。学生返校时，应当按学校规定时间有序错时报到，入校前接受健康码核验、体温检测、消毒等，合格后方可入校；家长一律不准进入校区。

在校期间，自觉按照学校规定进行健康监测，每天保持适量运动，选择人员较为稀疏的空旷开放空间进行室外运动。学生在疫情防控期间不得出校，避免到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如必须出校，须严格履行请假程序，规划出行路线和出行方式。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和手部卫生，去人口较为密集的公共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厢式电梯等必须正确佩戴口罩。宿舍定期清洁，并做好个人卫生。被褥及个人衣物要定期晾晒、定期洗涤。

学校实行错时错峰就餐，餐前洗手、佩戴口罩进入餐厅、取餐、定位就餐。合理膳食、足够睡眠、适量运动、保持良好心情对提高机体抵抗力、增强防病抗病能力有益。

春暖花开的季节，愿所求皆所愿，山河无恙，岁月安康。短暂的别离是为了更好的相聚，有效的防疫是为了共同的健康，让我们共同努力，战胜疫情，勤勉学习！

附件 2

宿州学院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

一、工作总则

(一) 编制目的。为依法、科学、规范、有序、有效地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我校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 编制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安徽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徽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标准与指引》等有关文件，以及教育部、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制定。

(三) 工作原则。政府主导，学校参与；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统筹协调，联防联控；快速反应，有效处置；加强宣教，以人为本。

(四) 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我校可能发生的新冠肺炎疫情处置。

二、应急处理机构

学校成立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包括统筹协调组、后勤保障组、应急处置组、信息管理组等，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

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落实学校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各项措施。

三、应急措施

（一）立即报告。学校师生员工一旦发现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应立即联系校医院，经医生判断为可疑的，由校医院工作人员拨打120，并陪同转诊，负责追踪检测结果，同时第一时间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李高 13955723186）为学校疫情报告人。经上级医院确诊或诊断为疑似病例时，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应立即向所在地方卫生健康部门和省教育厅报告。

（二）立即隔离。在学校、地方医疗卫生机构的医护人员到达前，发现单位要根据具体情况，尽可能将有症状人员隔离，同时迅速排查密切接触者，并采取尽可能的隔离措施，停止可能造成传染的一切活动。

（三）应急处置。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接到报告后，要在最快时间内组织专项工作组赶赴现场，组织疫情调查、人员救治、现场封闭、隔离消毒等工作。

（四）分工落实。对确诊为新冠肺炎病例的，学校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派专人负责与接受隔离的教职员工或学生的家长进行联系，掌握其健康状况。接受隔离的教职员工或学生所在单位积极配合有关工作。

（五）配合政府。确诊为新冠肺炎病例后，学校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要积极配合卫生健康部门进行调查处置，按地方卫生健康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信息、材料，落实当地政府和卫生健康部门要求，采取各项应急防控处置措施，严格控制事态发展。必要时可采取临时停课等特殊措施。

（六）发布信息。根据当地政府和地方卫生健康部门反馈信息和指导意见，在适当范围通报病例情况和已采取的措施，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安抚师生情绪，并开展相应的卫生宣传教育，稳定校园和社会秩序。

（七）做好善后。疫情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秩序。对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全面整改。病患、医学隔离观察对象，必须在恢复健康，解除隔离，并经地方卫生健康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工复学。

（八）落实保障。根据工作职责，建立有效服务保障机制，落实防疫经费、人力调配和防疫物资的保障；加强新冠肺炎科普宣传教育，开展检测、监测、消毒和现场应急处置等业务培训，确保应急防控措施规范科学、落实到位；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根据演练情况完善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水平。

（九）督导检查。学校纪委要对各单位、部门履行防控工作责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导中发现隐患问题要及时督促整改，

并及时报告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落实中央防控决策部署、地方政府防控规定和学校防控要求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予以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2-1.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

附件 2-1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

为切实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安徽省高等学校学生返校指南（三）》和《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标准与指引》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成立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

一、统筹协调组

组 长：李 高 学校办公室主任 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副 组 长：杨文艺 学校办公室副主任
张海洋 学校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各单位、各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各单位部门疫情防控工作，执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应急方案。负责沟通协调学校内部各单位、部门，负责与宿州市有关部门、卫生防疫机构及省教育厅的沟通协调，确保信息畅通。落实零报告和日报告制度，疫情发生时及时上报当地有关部门和省教育厅。

二、后勤保障组

组 长：周家华 后勤管理处处长

副 组 长：郭良宗 后勤管理处党总支书记

成 员：段小明 芦伟 李建新 孙裕金 李建新 张持堂
齐观彬

工作职责：落实学校疫情防控措施，做好网格化管理工作，落实楼宇包保责任。做好教室、宿舍、食堂、超市、图书馆、实验室、体育馆、人员往来密集楼宇楼道电梯、卫浴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环境卫生，坚持每日消毒全覆盖。做好口罩、84 消毒液、750 消毒酒精、测温仪、隔离场所等日常防护和应急处理条件保障工作。组织校医院精干力量，加强专业知识和防护能力培训，提高预防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用水、用电安全检查，确保用水、用电防疫安全。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做好设置隔离宿舍的筹备与日常管理。配合属地卫生健康部门做好疫情处理工作。做好疫情防控的财务保障工作，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有效供给。

三、应急处置组

组 长：周家华 后勤管理处处长

副 组 长：孙裕金 保卫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成 员：校医院、各单位、各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出现疑似病例时，迅速组织人员赶赴现场，组织疫情调查、人员救治、现场封闭、隔离消毒等工作。迅速排查密切接触者，并采取尽可能的隔离措施，停止可能造成传染的一切活动。经专业医疗机构诊断确诊时，采取应急防控处置措施。对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全面整改，严格控制事态发展。

四、信息管理组

组 长：李 真 宣传部部长

副 组 长：王金岭 宣传部副部长

成 员：办公室（网络与信息化中心）、纪委办公室、学工部、人事处、保卫处部门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利用好现有宣传阵地，发挥现代信息平台作用，关注最新动态，宣传政策举措，报道基层工作经验。持续关注舆情动态，加强舆论引导和监督检查，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营造安全稳定良好氛围。普及防控知识，教育引导师生理性防控，科学防控。加强与家长家属沟通联系，通报情况，做好思想工作和心理辅导。做好联防联控和复学中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

附件 3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报告制度

为加强我校新冠肺炎疫情报告管理，科学规范、及时有效做好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预防、早治疗，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秩序，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制定学校新冠肺炎疫情报告制度。

一、报告组织

学校新冠肺炎疫情的报告管理，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进行，领导小组办公室是学校新冠肺炎疫情的报告管理单位，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具体协调、布置、落实报告管理各项措施。

二、报告人

1. 各学院、各单位指定 1 名人员专门负责落实本单位、部门日常信息统计、报告和突发疫情时内外部沟通工作。

2. 全体师生员工均为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义务参与者和义务报告人。

三、报告流程

1. 日常报告流程。认真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流程如下：学生→辅导员→二级学院报告人→学工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教职员工→所在单位（部门）→人事处→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办公室按照要求同时报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属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及政府有关部门。

2. 突发疫情报告流程。有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新冠肺炎疫情出现时，流程如下：知情人→单位（部门）报告人→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属地卫生健康部门、政府有关部门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

四、报告方式与内容

1. 日常报告。日常报告以及时报送《宿州学院校园每日健康报告表》为主，《报告表》由学生、教职员所在二级学院、部门的报告人填报、签章后，每日 13:00 前将扫描版发送学工部、人事处指定邮箱，学工部、人事处汇总后将扫描版及时发送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定邮箱。

2. 突发疫情报告。学校内发现有发热、乏力、干咳、腹泻等疑似新冠肺炎早期症状和异常情况时，各级报告人及其他知情人，应当以最便捷的通讯方式履行突发疫情报告流程。报告内容包括发病人员基本信息、发病人数、发病时间、发病人员分布情况、主要症状、诊疗情况等。

五、责任追究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突发疫情，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如相关报告人玩忽职守造成校内突发疫情未能及时妥善解决，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附件：3-1. 宿州学院校园每日健康报告表

附件 3-1

宿州学院校园每日健康报告表

单位（部门）：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部门）总人数	
统计到的学生人数	
未统计到的学生人数	
统计到的教职员工人数	
未统计到的教职员工人数	
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人数	1. 有症状人员基本信息，已采取措施
	2.
	3.

注：总人数包括学校在职及离退休教职员工、在校学生及服务外包、临聘人员。离退休教职员工每日健康报告由校工会负责，外籍教师的每日健康报告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服务外包人员的每日健康报告由后勤管理处负责。在建项目临时施工人员的每日健康报告由学校项目责任单位负责。

附件 4

宿州学院学生晨午晚检管理制度

为切实做好学生返校工作，准确掌握学生每日健康情况，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结合当前防疫形势及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晨午晚检制度。

一、晨午晚检管理

学校加强对所有学生的晨午晚检工作以及健康观察和健康巡查工作，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各学院指定专门负责人每日定时汇总，并将晨午晚检情况及时上报学生主管部门；有疑似传染病疫情或可能存在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还要向属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

（一）晨检

学生每天早晨进入教学区上第一节课之前，由专人进行体温检测登记；辅导员等对学生健康状况进行询问与观察，询问与观察的要点如下：

1. 新冠肺炎相关症状：发热（额头温度 $\geq 36.8^{\circ}\text{C}$ 或腋下温度 $\geq 37.3^{\circ}\text{C}$ ，后者更为准确）、乏力、干咳、鼻塞、流涕、咽痛、畏寒、胸闷、气促、腹泻等。

2. 其他传染病相关症状：发热、皮疹或疱疹（眼结膜、皮肤、口腔粘膜）、呼吸系统症状（咳嗽、咽喉痛、流涕、呼吸不畅）、

消化系统症状（呕吐、腹泻、腹痛）、腮腺肿痛、黄疸、头痛、精神状态不佳等。

（二）午检

学生每天下午进入教学区上第一节课之前，由专人进行体温检测登记；辅导员对学生健康状况进行询问与观察（询问与观察的要点同晨检。）

（三）晚检

学生每天晚上 7:00 前，由专人进行体温检测登记；辅导员对学生健康状况进行询问（询问与观察的要点同晨检）。

（四）出现发热病例的应对措施

晨午晚检中若发现学生出现各种与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感染症状，立即将其转至隔离观察室等待，并向学校疫情报告人和校医院报告，做好记录。必要时联系医院发热门诊，校医陪同学生就医。

二、晨午晚检工作要求

（一）各学院、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晨午晚检工作，制定专人承担学院晨午晚检及信息登记工作。

（二）学生应主动配合晨午检工作，出现发热、咳嗽等疑似症状应立即上报学院负责人，尽快确诊治疗，不得瞒报。

（三）对生病请假的学生，各班级辅导员、班主任应准确掌握学生病情及去向，如实记录，并做好过程跟踪直至痊愈。

附件 4-1

宿州学院晨午晚检登记表

检查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检测人签字：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专业	年级	班级	学号	联系电话	晨/午/晚	检测体温 (℃)	有无发热、咳 嗽等呼吸道 症状	有无呕吐、腹 泻等消化道 症状	有无其他 身体不适 症状	备注
1									晨					
									午					
									晚					
2									晨					
									午					
									晚					
3									晨					
									午					
									晚					

附件 5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因病缺勤 登记及追踪制度

为有效遏制新冠肺炎等传染病在学校传播，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身心健康，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订本制度。

一、各学院（部门）认真执行教职员工日考勤制度，对于请假和无故缺勤的教职工，要立即跟踪了解缺勤原因。发现是因病缺勤的，需认真填写《宿州学院因病缺勤人员病因追踪登记表》，并当日报送人事处。其中外籍教师报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二、各学院要认真落实学生课堂考勤和晨午（晚）检制度。对于请假和无故缺勤的学生，要立即跟踪了解缺勤原因。发现是因病缺勤的，需认真填写《宿州学院因病缺勤人员病因追踪登记表》，并当日报送学工部。

三、人事处、学工部和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要对病因进行初步分析，无法判断病因或发现疑似新冠肺炎等传染病症状的，要立即报告校医院，由校医院作出判断并进行相应的医学管理。

四、其他人员由归口部门负责，参照执行。

附件：5-1. 宿州学院因病缺勤人员病因追踪登记表

附件 5-1

宿州学院因病缺勤人员病因追踪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手机号码	
所在单位	(学生须填写出学院、年级、专业)			身份证号	(外籍教职工填写护照号)		
学号	(学生填写)	请假次数		请假时间	年 月 日		
请假病因							
主要症状体征等情况说明	排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部门）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人事处意见： （请假人员为教职工时填写） 签名： 年 月 日			
学工部意见： （请假人员为学生时填写） 签名： 年 月 日				校医院鉴定及处置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需附医院诊断或相关医疗卫生管理部门的证明材料。

附件 6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因病缺勤复工复课 证明查验制度

为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身心健康，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订本制度。

一、教职工因病缺勤复工需填报《宿州学院教职工因病缺勤复工申请表》，并持由卫健部门（或诊治医院）开具的证明及相关诊治资料，经校医院复查同意后，再报所在单位（部门）和人事处（外籍教师报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审核。若校医院复核结论与其住院医院病愈返校证明不一致，以校医院的结论为准，暂不返校复工，并遵照校医院的建议进行后续处置。

二、学生因病缺勤复课需填报《宿州学院学生因病缺勤复课申请表》，并持由卫健部门（或诊治医院）开具的证明及相关诊治资料，经校医院复查同意后，再报所在学院和学工部审核。若校医院复核结论与其住院医院病愈返校证明不一致，以校医院的结论为准，暂不返校复课，并遵照校医院的建议进行后续处置。

三、各单位（部门）要指定专人对缺勤复工复课证明进行认真查验，人事处、学工部和外籍教师报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要指定专人进行复核，审核人员要严格把关，因把关不严造成校内传

染病传播等严重后果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其他人员由归口部门负责，参照执行。

附件：6-1. 宿州学院教职工因病缺勤复工申请表

6-2. 宿州学院学生因病缺勤复课申请表

附件 6-1

宿州学院教职工因病缺勤复工申请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外籍教职工填写护照号)	
所在单位			电话号码		请假时间	年 月 日
原有请假理由						
申请理由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校医院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部门)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人事处(或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需附卫健部门(或诊治医院)开具的康复证明及相关诊治资料。

附件 6-2

宿州学院学生因病缺勤复课申请表

姓名		学号		出生日期		性别	
生源地		身份证号	(境外生填写护照号)				
学院		年级		专业			
手机号码		请假次数		请假时间	年 月 日		
原有请假理由							
复学理由	本人签名:						
校医院意见:				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书记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签名: 年 月 日			
学工部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需附卫健部门(或诊治医院)开具的康复证明及相关诊治资料。

附件 7

宿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教育方案

为普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知识，深入开展健康教育工作，帮助全院师生掌握科学防控疫情的方法，提高自我防范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把新冠肺炎等传染病防治宣传教育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对待，高度重视大学生健康教育工作，努力形成“书记校长亲自抓、分管校领导具体抓、全校师生一齐抓”的工作格局，全面落实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宣传教育工作。

二、具体措施

（一）学生返校前

1. 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工作组利用校园网、官微、易班平台、工作 QQ 群、班级微信群、打造全方位疫情防控宣传教育网络，做好疫情防控通知精神传达和健康教育防疫知识普及。

2. 加强大学生防疫教育、心理疏导和学习生活指导。认真落实《安徽省高校新冠肺炎防控指导手册》等文件要求，编印《宿

州学院心理支持手册》和宣传学习《宿州学院新冠病毒肺炎防控期间师生返校工作方案》，师生员工必须人人熟知并规范执行疫情防控规程。

3. 开通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线上个体心理咨询服务，重点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心理支持热线平台运行，面向全院学生，接受心理健康咨询，普及防控知识。

（二）学生返校后

1. 加强健康教育引导。广泛发动全校党员和共青团员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志愿者工作，积极倡导、规范和监督大学生不外出、不聚餐、不聚集、勤洗手、不去人群密集的公共场所，奋发学习，按时作息，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加强线上线下健康教育及心理疏导。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应充分发挥“普通学生—班级心理委员—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校领导小组”五级心理预警系统的作用，将疫情期间内出现的心理问题及早消除，避免心理危机的发生。

2. 加强教职员健康教育培训。通过线上（云学习、视频学习）、线下（编印防护手册）等方式，加强全校教职员对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知识和技术的教育培训，熟知疫情防控正确的方式方法，掌握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流程和各项制度，开展应急处置演练。

3. 发挥班级心理委员的作用。各班心理委员在做好心理健康教育知识科普宣传工作的同时，广泛联系班级内主要学生干部及各宿舍同学，了解班级内同学出现情绪及异常行为。

4. 规范开展学生健康教育。利用线上教学资源开设健康教育视频学习。根据季节变化和相关情况，将新冠肺炎疫情等流行病、传染病预防知识纳入视频学习计划。

5. 加强校园疫情防控氛围宣传。充分利用学校网站、公众号、电子屏、橱窗、展板和各学生组织宣传平台，全方位、立体化开展防控疫情宣传教育工作，扩大疫情防控宣传的覆盖面影响力。

附件：7-1. 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师生员工个人防护手册

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师生员工个人防护手册

切实做好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 2020 年春季学期学校工作平稳运行，需加强对广大师生员工个人卫生防护技能知识培训和心理健康教育，保证师生员工身心健康和安全。同时，所有返校师生员工需向学校承诺其报告的真实性，签订承诺书（见附件 1 和附件 2），并做好以下防护：

一、个人卫生防护

（一）公共场所的个人卫生防护

在密闭公共场所要正确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减少接触公共物品；打喷嚏或咳嗽时，如未佩戴口罩，须用纸巾或手肘衣服遮住口鼻；外出回来后立即洗手，采用“七步洗手法”，全程保持手卫生；尽量减少外出活动频率，缩小外出活动范围。

（二）医用口罩使用指引

学校应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公众科学戴口罩指引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发〔2020〕33 号）文件精神，加强科学引导。

更换和存放：每 4 小时更换一次性医用口罩。在此期间，若无明显脏污、变形、损坏，可重复使用；若口罩被污染，应立

即更换，不可重复使用。每人需准备一个清洁、透气的纸袋存放个人医用口罩，并标记姓名，确保专人专用，避免交叉感染。

佩戴方法：佩戴口罩前应洗手，在戴口罩过程中避免接触到口罩内侧面，减少口罩被污染的可能。面向口罩无鼻夹的一面，两手各拉住一边耳带，使鼻夹位于口罩上方；用口罩抵住下巴；将耳带拉至耳后，调整耳带至感觉尽可能舒适；将双手手指置于金属鼻夹中部，一边向内按压一边顺着鼻夹向两侧移动指尖，直至将鼻夹完全按压成鼻梁形状为止。医用一次性口罩，蓝色面朝外，白色面贴口鼻。

摘脱方法：口罩外侧吸附了大量细菌，脱下口罩时避免触碰口罩外侧，用手抓着系带取下，应将口罩接触口鼻的一面朝外折好，放入清洁的自封袋中。不宜将摘下来的口罩直接塞进口袋里或随意丢弃，避免造成医用口罩二次污染。摘脱口罩之后，一定要记得清洗双手，保持手卫生。

处理：废弃的一次性医用口罩应统一收集处理。健康学生和教师使用过的一次性医用口罩，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要求处理即可；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人员佩戴的医用口罩，需按照医疗废物处理流程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三）保持手卫生

要做到减少接触交通工具的公共物品或部位；接触公共物品、咳嗽手捂之后、饭前便后，用肥皂、洗手液或免洗手消毒液清洁手部；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

（四）正确的洗手方法

第一步，掌心相对，手指并拢相互摩擦；

第二步：手心对手背沿指缝相互搓擦，交换进行；

第三步：掌心相对，双手交叉沿指缝相互摩擦；

第四步：弯曲各手指关节，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搓擦，交换进行；第五步：一只手握住另一只手的拇指搓擦，交换进行；

第六步：将五个手指尖并拢放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揉搓，交换进行；

第七步：一只手的手掌握住另一只手的手腕部分，旋转揉搓，交换双手。

小技巧：按“内—外—夹—弓—大—立—腕”口诀进行；时间不应少于 20 秒，相当于唱完两遍“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的《生日快乐歌》。

（五）健康打卡与报告制度

坚持每日健康打卡，报告健康状况和接触新冠肺炎病人、疑似病人及无症状感染者情况；当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时，要马上告知老师或学校疫情报告负责人；若发热（额温 $\geq 36.8^{\circ}\text{C}$ 或腋下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后者更为准确）在校学生和教职员工到学校指定隔离观察室或健康观察室休息，必要时及时送诊。

（六）就诊防护

如果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按规定去定点医院就医；

尽量避免乘坐公交车、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前往医院路上和医院内应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其他更高级别的口罩）。

二、健康生活方式

（一）作息规律，保证充足的睡眠时间

幼儿园儿童每天保证 10~13 小时、小学生每天 10 小时、初中生每天 9 小时、高中生每天 8 小时的睡眠，教职员工每天保持 8 小时睡眠；

不打破平时的作息规律，上床睡觉时间不宜比平时推迟半小时以上，起床时间不宜比平时推迟 1 小时以上。

（二）健康饮食

一日三餐定时；保持食物多样，不偏食、挑食；不喝含糖饮料，多喝开水、茶水；家长和儿童青少年一起准备食物，讨论食品营养，学会简单烹饪。

（三）减少视屏时间

除完成教育部门线上教学以外，儿童青少年要尽可能减少视屏时间。每天看手机、电脑、电视、Pad 等视屏电子产品，幼儿园 3~6 岁儿童不宜超过 1 小时，6 岁以上的人群不宜超过 2 小时；家长成为子女的榜样，避免“手机控”“电视控”；用体力活动、家务劳动、亲子互动游戏代替视屏行为。

（四）加强体力活动

教职员工及学生尽可能增加室内运动、家务劳动；在少接触他人或者与他人保持 1.5 米以上距离的情况下，进行户外体育锻炼，加强体力活动。

对于 5~17 岁的儿童，世界卫生组织建议，每天累计至

少 60 分钟中等强度（如健美操、踢毽子等）到高强度（如快速高抬腿、跳绳等）体力活动，并且大多数日常体力活动应该是有氧运动；

18 岁以上的人群，每周至少完成 150 分钟中等强度有氧体力活动或 75 分钟的高强度体力活动，每次应该至少持续 10 分钟。此外，每周还应有 2 次肌肉力量运动。

三、教师上班的健康要求

近 14 天无发热、咳嗽等感冒样症状，无高风险地区和国家旅居史，无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境外来皖（回皖）人员接触史；在办公室入口醒目位置放置快速免洗手消毒液或普通洗手液，并有醒目标识提示保持手卫生；两人及以上办公时佩戴口罩；电脑专用，不使用他人及公共电脑；全天保持通风状态，中央空调暂停使用；每日夜间对办公室公共设施进行消毒。

四、上课卫生要求

公共教室仅供教学使用，暂停其他聚集性活动；教师授课时佩戴医用口罩；学生上课时佩戴口罩；必要时错峰上课；教师在上课前后均要洗手；教室消毒、通风。要求见“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重点场所防控工作指引”。

附件 8

宿州学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心理危机干预制度

为了科学有效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有效缓解我校师生因疫情引发的心理健康问题，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疾控局印发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原则》和省市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将心理危机干预纳入疫情防控整体部署，将广大师生健康与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根据疫情防控工作的推进情况，动态掌握疫情期间我校师生的思想和心理动态，缓解疫情对师生心理健康的干扰和可能造成的伤害，保障学校师生身心健康，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二、工作目标

为在疫情中受影响的学校师生提供心理健康咨询、疏导和服务，及时了解受疫情影响的师生心理健康状况，根据所掌握的信息，识别高危人群，及时跟进心理干预，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密切跟踪、研判和及时发现可能出现的群体心理危机苗头，及时向学校防控领导小组报告，避免极端事件发生。综合应用心理危机干预技术，做好宣传、情绪引导和心理咨询、疏导等心理健康

服务。

三、工作实施

（一）成立领导小组

1. 领导小组组长由学校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担任，成员由宣传部、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保卫处、财务处、后勤管理处、二级学院单位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处，办公室主任由学生处处长担任。

2. 了解受疫情影响的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根据所掌握的信息，及时识别高危学生，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如自杀、冲动行为等。发现可能出现的群体心理危机苗头，及时向学校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并提供建议的解决方案。

3. 综合应用各类心理危机干预技术，并与宣传教育相结合，提供心理健康服务。

（二）搭建服务平台

学校开通心理热线和网络咨询服务，凡存在因本次疫情引发的情绪、行为等问题的师生，均可根据自身情况，添加并预约，每天 9:00—18:00，提供免费心理咨询服务。

1. 心理支持热线：17305571032；

2. 网络心理咨询 QQ：詹老师 450629319、陈老师 122095616；
采用 QQ 语音（30-50 分钟）或者文字咨询；

3. 利用学校微信公众平台、易班平台、学生班级群等多媒体

形式，推送专业心理防护知识，增强师生科学抗击疫情和自我调适心理的能力。

（三）组建服务团队

服务团队由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专兼职教师、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育心理教研室专业教师、各学院心理辅导员、辅导员和班级心理委员组成，服务团队人员要将本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及时为学校师生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专项业务培训，提高专项工作效率。

（四）开展有序服务

结合学校心理危机干预预警体系，在学生返校前健全“学校→二级学院→辅导员→班级心理委员”的四级应对机制。学校根据疫情现状，通过网络平台等形式向师生发布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指导性意见，及时推送防疫心理健康教育知识，普及心理健康教育；学院负责上传下达，结合指导意见和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落实的具体措施和开展学生心理调查，并依据反馈做好指导和督促；辅导员负责工作落实、联系学生和释疑解惑，通过班级QQ群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状况调查和统计；班级心理委员负责学生心理预警，摸排心理健康状况，反馈学生负面情绪，初步排解学生心理压力，做好师生之间的桥梁。

学生返校后，学校继续通过公众号、微信或QQ群向师生推

送心理健康科普类文章；利用校园公告栏、宣传栏、教室黑板报、宣传手册发放等方式做好心理健康教育；利用心理健康教育课及时发现、疏导学生心理健康问题；通过营造良好的校园氛围来帮助学生恢复规律学习生活、获得稳定感，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充分利用本地各类有资质的心理咨询机构等资源，及时转介受疫情影响导致严重心理问题的师生接受专业心理咨询和治疗，并做好后续的衔接和支持工作。

附件：8-1. 宿州学院师生心理支持手册

附件 8-1

调试心态 抗击疫情 宿州学院师生心理支持手册

（下面内容整理和参考自多个专业部门和机构总结和编制的心理干预资料）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以及疫情带来的焦虑、不安等不同程度的情绪困扰，我们师生可以做些什么呢？首先，需要了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知识；其次，明确如何做才能有效地预防新型冠状病毒传染。重要的是，要理解自己在疫情中发生的正常的心理变化，对于当前疫情带来的不良情绪困扰，能使用一些有效的应对策略。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科普知识

（一）冠状病毒是什么？

新型冠状病毒属于 P 属的新型冠状病毒，有包膜，颗粒呈圆形或椭圆形，常为多形性。由于病毒包膜上有向四周伸出的突起，形如花冠而得名。目前研究显示 与蝙蝠 SARS 样冠状病毒 (bat-SL-CoVZC45) 同源性达 85% 以上。

（二）哪些野生动物会携带冠状病毒？

很多野生动物都可能携带病原体，成为某些传染病的传播媒介，果子狸、蝙蝠、竹鼠、獐等是冠状病毒的常见宿主。由于武汉新型冠状病毒的进化邻居和外类群都在各类蝙蝠中有发现，

推测武汉新型冠状病毒的自然宿主也可能是蝙蝠。不要吃未经检疫的野生动物、生鲜等食品，比如路边摊售卖的肉食，不要为了“尝鲜”而冒险。

（三）新型冠状病毒的传播途径有哪些？

主要传播方式是经飞沫传播、接触传播（包括手污染导致的自我接种）以及不同大小的呼吸道气溶胶近距离传播。从现在定义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推断，近距离飞沫传播应该是主要途径。

（四）冠状病毒的抵抗力如何？

冠状病毒对热敏感，56℃ 30 分钟、乙醚、75%酒精、含氯消毒剂、过氧乙酸和氯仿等脂溶剂均可有效灭活病毒。氯己定不能有效灭活病毒。

（五）哪些人容易感染新型冠状病毒？

人群普遍易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在免疫功能低下和免疫功能正常人群均可发生。是否感染主要取决于接触机会。对于免疫功能较差的人群，例如老年人、孕产妇或存在肝肾功能障碍人群，病情进展相对更快，严重程度更高。

（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有什么临床表现？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起病以发热为主要表现，可合并轻度干咳、乏力、呼吸不畅、腹泻等症状，流涕、咳痰等症状少见。部分患者起病症状轻微，仅表现为头痛、心慌、胸闷、结膜炎、轻度四肢或腰背部肌肉酸痛，无发热。部分患者在一周后出现呼吸困难，严重者病情进展迅速，病情危重，甚至死亡，多数患者

预后良好。

二、怎样预防冠状病毒的感染

（一）在家中怎样预防新型冠状病毒的肺炎传染？

1. 增强卫生健康意识，适量运动、保障睡眠、不熬夜可提高自身免疫力。
2. 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掩住口鼻，经常彻底洗手，不用脏手触摸眼睛、鼻或口。
3. 居室多通风换气并保持整洁卫生。
4. 尽可能避免与有呼吸道疾病症状（如发热、咳嗽或打喷嚏等）的人密切接触。
5. 尽量避免到人多拥挤和空间密闭的场所，如必须去佩戴口罩。
6. 避免接触野生动物和家禽家畜。
7. 坚持安全的饮食习惯，食用肉类和蛋类要煮熟、煮透。
8. 密切关注发热、咳嗽等症状，出现此类症状一定要及时就近就医。

（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流行时，我们怎么吃才好？

1. 不要食用已经患病的动物及其制品；要从正规渠道购买冰鲜禽肉，食用禽肉、蛋奶时要充分煮熟。
2. 处理生食和熟食的切菜板及刀具要分开。处理生食和熟食之间要洗手。
3. 即使在发生疫情的地区，如果肉食在食品制备过程中予以彻底烹饪和妥善处理，也可安全食用。

（三）前往公共场所怎样预防新型冠状病毒的肺炎感染？

1. 避免在未加防护的情况下与农场牲畜或野生动物接触。
2. 保持工作场所室内不断的通风换气；在人多的地方，商场、公交车、地铁和飞机等地方都是人流密集，可佩戴口罩减少接触病原风险。
3. 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袖或屈肘将鼻完全遮住；将用过的纸巾立刻扔进封闭式垃圾箱内；咳嗽打喷嚏后，用肥皂和清水或含酒精洗手液清洗双手。
4. 外出回家后及时洗手，如有发热和其他呼吸道感染症状，特别是持续发热不退，及时到医院就诊。
5. 传染病流行季节应尽量避免各类聚会。

（四）到生鲜市场采购，怎样预防新型冠状病毒的肺炎传染？

1. 接触动物和动物产品后，用肥皂和清水洗手。
2. 避免触摸眼、鼻、口。
3. 避免与生病的动物和病变的肉接触。
4. 避免与市场里的流浪动物、垃圾废水接触。

（五）轻症发热病例的居家隔离建议：

1. 将病人安置在通风良好的单人房间。
2. 限制看护人数，尽量安排一位健康状况良好且没有慢性疾病的人进行护理。拒绝一切探访。
3. 家庭成员应住在不同房间，如条件不允许，和病人至少保持1米距离。

4. 限制病人活动，病人和家庭成员活动共享区域最小化。确保共享区域（厨房、浴室等）通风良好（开窗）。

5. 看护人员与病人共处一室应带好口罩，口罩紧贴面部，佩戴过程禁止触碰和调整。口罩因分泌物变湿、变脏，必须立即更换。摘下及丢弃口罩之后，进行双手清洗。

6. 与病人有任何直接接触或进入病人隔离空间后，进行双手清洁。

三、对于当前疫情带来的不良情绪困扰，我们该如何应对？

根据国家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手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人群分为四级。结合我校实际，受疫情困扰的师生医护员工也应包括以下四类：

一级人群：师生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重症住院患者、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

二级人群：师生中居家隔离的轻症患者（密切接触者、疑似患者），到医院就诊的发热患者；

三级人群：师生中家属、同事、朋友有确诊、疑似患者或密切接触者，参加疫情应对的组织管理人员、志愿者等；

四级人群：身处疫区、易感及普通师生。

以下针对这四类人群可能出现的不良情绪困扰，分别提出如何应对的方法。

(一)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重症住院患者

心态：麻木、否认、愤怒、恐惧、焦虑、抑郁、失望、孤独、抱怨、绝望、失眠或攻击等情绪。

如何应对？

1. 出现负性情绪反应属于正常的应激反应，不要被这些情绪所控制。在不影响正常治疗的前提下，寻求专业的心理危机干预，及时评估自伤、自杀、攻击风险，必要时寻求精神科专业治疗。

2. 理解隔离手段不仅是为了更好地治疗，同时也是保护亲人和社会安全的方式。

3. 树立积极恢复的信心，需要客观如实的理解病情和外界疫情，作到心中有数，相信自己一定能好起来。

4. 尽量保持多与亲人沟通，获得安心。

5. 积极与医务人员沟通信息，积极配合治疗。

(二) 居家隔离的轻症患者（密切接触者、疑似患者），到医院就诊的发热患者

心态：恐慌、不安、孤独、无助、压抑、抑郁、悲观、愤怒、紧张，被他人疏远躲避的压力、委屈、羞耻感或不重视疾病等。

如何应对？

1. 当出现负性情绪，或被他人疏远躲避而委屈或有压力时，告诉自己这是正常的反应；接纳隔离处境，了解自己的反应，寻找逆境中的积极意义。

2. 为人己采用必要的保护措施；按照规定报告个人情况，

通知相关亲朋好友、近期曾接触人士，为将来可能的住院、隔离、排查等措施做好准备。

3. 了解真实可靠的信息与知识，取信科学和医学权威资料。

4. 健康饮食和规律作息，多读书、听音乐，进行适宜的室内运动和其他日常活动；寻求社支持。利用现代通讯手段联络亲朋好友、同事等，倾诉感受，保持与社会的沟通，获得支持鼓励。

5. 要寻求专业人员帮助。鼓励使用心理援助热线或在线心理干预等。

6. 若情绪强烈且无法消除，并已经影响正常生活时，寻求专业人员帮助。鼓励使用心理援助热线或在线心理干预等。

（三）有家属、同事、朋友为被确诊、疑似患者或密切接触者心态：躲避、不安、等待期的焦虑；或盲目勇敢、拒绝防护和居家观察等。

如何应对？

1. 共情很重要，在电话里倾听他们的负面情绪与感受，鼓励他们，让他们体验到被陪伴、被支持、被理解。

2. 可以分享自己最近的心情，目的是建立情感连接，而非自己一直倒苦水。

3. 积极提供资源，除了食品、衣物等基本需求，提供书单、音乐或电影等资源，让他们能够充实精神需求。

4. 照顾好自己身心，才能够有能量为亲朋好友提供帮助与支持。对他们的关心也需要适度。

5. 若卷入太深，引发了自己强烈的负面情绪且无法消除，并已经影响正常生活时，需要寻求专业人士帮助。鼓励使用心理援助热线或在线心理干预。

（四）身处疫区的师生

心态：焦虑、恐惧、不满、孤立无援、慌张、不知所措、愤怒、沮丧、孤独感、被抛弃感等。

如何应对？

1. 突然到来的人身自由限制，可能会造成暂时的慌张、不知所措。这是很自然的反应，不必过分强求自己保持镇定。

2. 找一个适当的情绪宣泄方式，比如打电话给朋友倾诉，相互鼓励、增强信心。

3. 给自己制定一份有规律的作息时间表，作息表中可以适度安排一些活动如看文献、学英语、听音乐、看电影、写日志、做运动等；每日坚持，由此产生的稳定感对不确定感与未知感非常重要，可帮助焦虑消退。

4. 从身体和心理两个层面关注自己，可以多和同学、老师联系，学校作为同学们坚强的后盾，会时刻关注大家的身心状况。也可以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把精力放在更有价值、更有兴趣的事情上去，也让自己体会到自身的能力与力量。

5. 回到学校后，也许会拥有一个新身份——被隔离者。可以给自己一些时间去适应，也可以与同学、老师，或是心理咨询中心老师沟通，一起讨论如何应对与适应。

（五）易感人群及普通师生

心态：恐慌、不敢出门、盲目消毒、失望、恐惧、易怒、攻击行为和过于乐观、放弃等。

如何应对？

1. 适度关注疫情，选择权威科学的信息渠道了解疫情信息，不轻信不以讹传讹。

2. 劳逸结合，积极安排生活。规律作息、充足睡眠、控制饮食、适度运动不仅可以提高身体免疫力，也能够缓解紧张的情绪。还可以每日安排一些活动如看文献、学英语、听音乐、看电影、写日志等。

3. 面对疫情时，允许自己表达负面的情绪。也可以运用自我肯定的思考方式，回忆总结自己以往面对危机时是如何应对的，看到自己的力量与能力。可以这样告诉自己：“虽然事情令人恐慌，但我相信能够照顾好自己”。

4. 接纳焦虑、恐惧等情绪，与情绪和平共处，但当焦虑情绪过多，出现生理、思维、行为等的改变时，做一些冥想、放松练习可能可以帮到您。以下是两种简单的放松方法。

腹式呼吸放松：

缓缓地吸气（心里跟着数一、二、三）从你的鼻子进入，轻轻地充满你的肺部，再一直到你的腹部；

轻柔地对自己说：“我身子现在充满了平静”。再从嘴巴慢慢吐气（心里跟着数一、二、三），轻松地从腹部上到肺部吐出

里面的空气；

轻声温柔地对自己说“我的身体正在释放紧张”；

轻轻慢慢地重复五次；

每一天尽可能多做几次。

着陆技术：

如果你发现自己极度担心或焦虑，把注意力带回到当下；

感觉一下双脚跟地面的接触，身体跟椅子的接触；

动动手指头和脚趾头，用心感受他们的存在与带给自己的感觉；

环顾一下四周，快速地命名一下你所看到的各种东西，颜色、形状、物品名称都可以；

想一想一个你爱的或者深爱你的人的面容。或者你记忆中让你感觉到轻松或愉快的经历（例如第一次吃炸鸡、吃雪糕、和朋友或家人远行、一个温暖惬意有浓浓咖啡香的下午等等）哼唱你喜欢的童年时的歌；

腹式呼吸。

附件 9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出入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宿州学院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员工在校安全和教学科研活动正常有序进行，根据中共安徽省教育工委《关于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通知》、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 2020 年春季学期全省高校学生返校安排的通告》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全体师生员工及其他需要出入校园的人员，均应遵守本规定。

第二章 校园管理

第三条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严格按照“六个一律”要求，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

第四条 本校教职工、学生、服务外包单位等在校服务人员，应主动出示学校制发的有效证件（包括一卡通、工作证明等），皖事通扫描“安康码”呈绿码，体温检测正常后通行。

第五条 外来公务人员，需出示对接部门提供的入校证明或校内部门陪同，扫描“安康码”呈绿码，体温检测正常，完成信息登记后通行。

第六条 外来施工、后勤保障人员，需出示对接部门提供的入校证明，扫描“安康码”呈绿码（或出示健康证明），体温检测正常，完成信息登记后通行。

第七条 扫描“安康码”显示黄码和红码人员，有发热、近14天到过高风险地区或国家，近14天有与新冠肺炎病例、疑似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人员，一律不予入校。

第八条 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允许入校。

第九条 学生入校后不得离开校园，因事外出学生需按程序履行手续后，持外出证明方可离开校园。

第三章 工作要求

第十条 严禁将学校发给本人使用的证件转借或出租给他人使用。

第十一条 对违反规定的单位或人员，将视其情节及后果，进行严肃处理。

第十二条 如有扰乱校园秩序的，将视情节对其采取禁止入校等措施。涉嫌违法的，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理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规定由宿州学院保卫处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宿州学院疫情防控期间 校园清洁与学习生活场所消毒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学生和教职员工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标准与指引的通知》《安徽省高等学校返校指南（三）》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应于学校疫情防控期间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及各托管服务企业等。

第二章 基本原则

第三条 清扫和消毒所有场所，根据疫情防控的需要调整清洁和消毒频率，按照不同场所的特点开展预防性消毒，对门岗区、教学区、运动场所、超市、实验室、图书馆（室）、食堂、公寓（宿舍）、公共浴室、卫生间、校园快递场所、生活垃圾场所、职工住宅区等重点区域加强防控监管。

第四条 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避免过度消毒。

第三章 消毒方法

第五条 物理消毒法

(一)日光曝晒法：对图书、被褥、衣服等在日光下曝晒 4~6 小时，经常翻动。

(二)煮沸消毒法：对餐具、金属物、棉织物等耐湿耐热物品进行高温消毒，持续 15-30 分钟。

第六条 化学消毒法

(一)擦拭消毒法：采用 75% 酒精或含氯消毒剂擦拭物体表面进行消毒，30 分钟后用干净抹布再擦拭残留的消毒剂。

(二)喷洒消毒法：使用喷雾器对室内空气、墙面、地面等进行消毒，时间为 30 分钟以上，消毒前关闭门窗，消毒后开窗通风。

第四章 消毒措施及要求

第七条 门岗区消毒措施

(一)门岗室保持开窗通风，室内保持清洁。

(二)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门岗区域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每日两次。

第八条 教学区消毒措施

(一)返校前

完成校园环境整治，对教室、办公室、食堂、公寓（宿舍）、超市、厕所、电梯、楼梯和扶手、浴池等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开展全覆盖消毒。

1. 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教学区域和物体表面

进行消毒(见附件 1), 连续 2 天。

2. 教室、厕所每日早、中、晚打开门窗通风至少 3 次, 每次 ≥ 30 分钟, 连续 2 天。

(二) 返校后

重点场所防控按照《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重点场所防控工作指引》执行。各类教学、生活及工作场所每日不少于 3 次定时通风换气, 对物体表面和室内空气等定期消毒。加强垃圾分类管理, 及时收集清运, 校内集中垃圾每天至少清除 1 次, 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清洁消毒。

1. 加强通风。保持公共区域例如会议室、公共卫生间、洗手间、等部位室内空气流通, 每日开窗通风至少两次, 每次 30 分钟以上。天气适宜时, 可全天候开窗通风。

2. 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教学区域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 每日两次。

第九条 办公区消毒措施

(一) 返校前

1. 对办公区使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 连续 2 天, 每天两次进行消毒。

2. 每日通风 3 次, 每次 30 分钟以上, 连续 2 天。

(二) 返校后

1. 办公区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进行消毒，每日两次。

2. 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建议每日通风3次，每次30分钟以上，通风时注意保暖。天气适宜时，可全天候开窗通风。

第十条 图书馆消毒措施

（一）每天通风2次以上，每次30分钟以上，图书馆公用设备和室内区域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进行消毒，每日2次。

（二）书籍可使用紫外线灯消毒。

第十一条 实验室消毒措施

（一）实验室有毒有害化学物采取专人、专用设备保管。

（二）每日开窗通风两次以上，每次30分钟以上。天气适宜时，可全天候开窗通风。

（三）对教学用具表面和实验室区域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进行消毒，每日2次。

第十二条 运动场所消毒措施

清洁为主，室内运动场所开窗通风，落实日常清洁和预防性消毒措施；加强场馆人员疫情防护力度；制度上墙，做好疫情应急处置。防控管理要求如下：

（一）保持室内运动场馆空气流通和清洁消毒；

（二）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运动场所区域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返校前连续消毒2天，返校后每日消毒两次；

第十二条 公共卫生间消毒措施

学校公共卫生间要有环境保护措施和保洁制度，设专人管理；要有明确的管理制度，落实管理责任人。

（一）通风：天气适宜，全天候开窗通风；

（二）清洁

1. 落实公共卫生间保洁措施，地面墙壁及时清洗；
2. 公共卫生间室内有空气流通，适当的照明，无异味；
3. 公共卫生间便器及时清洁，无粪迹、尿迹等其他污物。

（三）日常消毒

用有效氯 500 mg/L 的含氯消毒剂拖地或喷洒消毒，30 分钟后用清水擦拭干净。对洗手池、门把手和卫生洁具等使用 75% 酒精或含有效氯 500 mg/L 含氯消毒剂擦拭消毒，30 分钟后采用清水处理。每天 2 次，做好记录。

（四）正确洗手

1. 公共卫生间必须配备充足洗手液；
2. 在公共卫生间醒目位置张贴“正确洗手图示”。

（五）设有充足的洗手设施；配有足量的自来水龙头，每个卫生间提供足量的洗手液。

第十三条 学生宿舍消毒措施

(一) 返校前两天连续开窗通风，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宿舍区域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

(二) 返校后每天开窗通风至少 2 次，每次 30 分钟以上；每周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宿舍区域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 1 次。

第十四条 生活垃圾桶消毒措施

(一) 强化生活垃圾分类管理。逐步实行生活垃圾分类并袋装化、日产日清，及时收集清运。

(二) 每日对盛装容器、设施及作业场地消毒

1. 每日用有效氯 500mg/L 的含氯消毒剂对生活垃圾进行消毒，每日两次；
2. 消毒后清洗；
3. 做好消毒记录。

第十五条 职工住宅区消毒措施

(一) 每天对校区重点区域进行消毒；

(二) 校区保洁员在清收垃圾和消毒作业时必须佩戴塑胶手套，手套每天下班前进行全面消毒；

(三) 生活垃圾清运员在清理楼栋垃圾堆放点垃圾前先用消毒剂喷洒 30 分钟过后再进行清理。

(四) 加强对电梯的消毒、通风。

第十六条 公共浴池消毒措施

(一) 以通风换气为主，每天通风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开启排风扇等抽气装置以加强室内空气流动。

(二) 天气适宜时，全天候开窗通风。

(三) 对公用物品和室内环境使用擦拭消毒法或喷洒消毒法进行消毒，每日 2 次。浴室每使用一个批次要对其全面消毒一次。提倡学生在有条件的宿舍内洗浴，尽量不去公共浴池洗浴。

(四) 安排学生错时错峰洗浴，洗浴时人与人之间保持一定安全距离。

第十七条 校园超市消毒措施

(一) 营业前打开门窗，加强通风。清理场所内积存的杂物垃圾，做到卫生无死角。有条件的，可对集中空调系统进行预防性清洗消毒。

(二) 加强室内空气流通，首选自然通风，尽可能打开门窗通风换气。

(三) 每天至少在营业前和结束后各消毒一次，可根据客流量情况适当增加消毒次数。

第十八条 食堂消毒措施

(一) 工作人员戴工作衣帽、口罩进入操作间并洗手消毒。

(二) 天气适宜，全天候开窗通风；对食堂公用设备和室内

环境使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进行消毒，每日两次；

（三）餐具实行“一人一具一餐一消”制，使用专业化的消毒餐具或一次性餐具。

（四）配足自来水龙头，提供洗手液。

第十九条 校园快递场所消毒措施

（一）快递场所每日通风至少 2 次，每次 30 分钟以上，天气适宜时，可全天候开窗通风。每天分别采用擦拭消毒法和喷洒消毒法对校园快递服务站区域进行消毒，返校前连续 2 天，返校后每日两次；

（二）快递人员严格佩戴防护口罩和手套，保持包裹的清洁。

（三）师生取件需全程佩戴防护口罩，建议佩戴一次性手套。

第二十条 校车消毒措施

（一）校车开通前后要进行消毒通风。如：车厢内车门、扶手、座位、置物架等用擦拭消毒法；对车内空气、内壁、地板等表面，使用喷洒消毒法。

（二）对校车司机必须做好健康监测管理

第二十一条 空调消毒措施

（一）定期对空调进风口、出风口、开放式冷却塔、过滤网、过滤器、空气处理机组等设备表面进行清洗、消毒。

（二）使用空调时，需采用全新风运行，并关闭回风系统，

确保室内有足够的新风量置换。

第二十二条 师生手部消毒措施

(一) 饭前便后，从外面进入室内，接触公用物件后，双手被呼吸系统分泌物弄污后，触摸眼睛、口鼻后，使用抗菌洗手液和流动水进行洗手。

(二) 洗手后用清洁的毛巾和纸巾擦干，不要共用毛巾。

(三) 必要时用 75% 的酒精擦拭 1~3 分钟。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由后勤管理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主要在校园疫情防控期间实施，日常消毒不参照执行。

第二十四条 消毒基本知识和含氯消毒剂配制方法见附件

第二十五条 本制度如果与上级文件不一致，以上级文件为准。

附件：10-1. 消毒基本知识和含氯消毒剂配制

消毒基本知识和含氯消毒剂配制

学校服务的物业企业培训专门人员和保洁人员开展日常消毒，掌握消毒基本知识，学会配制含氯消毒剂。

一、消毒的基本原则

- (一) 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应避免过度消毒；
- (二) 针对不同消毒对象，应按照其使用浓度、作用时间和消毒方法进行消毒，以确保消毒效果；
- (三) 消毒剂具有一定的毒性和刺激性，配制和使用时应注意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和手套；
- (四) 75%酒精易燃，不提倡大量购置 75%医用酒精；
- (五) 消毒后用清水擦拭，防止对消毒物品造成损坏。

二、消毒基本方法

(一) 物理消毒法

1. 日光曝晒法：对图书、床垫、被褥、衣服等在日光下曝晒 4~6 小时，经常将被晒物翻动，使各方面都能被日光直接照射；
2. 煮沸消毒法：对餐具、棉织物、金属物等耐湿、耐热物品浸没于水中煮沸，持续 15~30 分钟；
3. 高压蒸汽消毒法：对棉花、敷料等物品，待高压锅上汽后，加阀再蒸 15 分钟，物品不宜过大，物品间要有空隙，使蒸汽能对流。

(二) 化学消毒法

1. 浸泡消毒法：对餐具、服装、被污染的医疗用品等，使用消毒剂浸没，作用至规定时间后，取出物品，用清水冲洗、晾干。

消毒剂应现配现用，避免长期反复使用。

2. 擦拭消毒法：电梯按钮、对楼梯扶手、门把手等物体表面，用 75%酒精或含氯消毒剂擦拭，擦拭前要贴上告示“已用酒精消毒请禁止明火”。

3. 喷洒消毒法：对室内空气、墙面、地面和用具表面等，使用喷雾器先上后下、先左后右喷洒，消毒 30 分钟后地面用清水拖干净，其他前面或用具表面擦拭干净，消毒后开窗通风。消毒人员应佩戴口罩和护目镜，将食品、衣物等物体存放好，空气消毒前关好门窗。

三、含氯消毒剂的配制

一般选用 84 消毒液、含氯消毒粉和含氯泡腾片。配制达到有效氯浓度 500mg/L 的含氯消毒剂方法如下：

有效氯浓度 500 mg/L 含氯消毒剂配制

84 消毒液。其有效氯含量为 5%，按照 1 份 84 消毒液加 100 倍的水稀释即可。

消毒粉。其有效氯含量为 12% ~ 13%，每小包 20 克。每小包消毒粉加水 4.8 升。

含氯泡腾片。其有效氯含量为每片 480 毫克 ~ 580 毫克，按 1 片加 1 升水配制。

所有含量消毒剂配制后，搅拌均匀，等半小时后使用。

配制消毒剂时佩戴口罩和手套。

若配制有效氯浓度为 250 mg/L 的含氯消毒剂时，水量加倍；配制有效氯浓度为 1000 mg/L 的含氯消毒剂时，水量减半。

